

# 2023 年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进一步加大“十三五”促进就业创业系列政策的宣传和实施，着力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普惠化。2023 年全年，常平镇共办理各项就业创业补贴金额 760.38 万元(其中涉及镇资金 259.40 万元)，涉及 3248 人次、545 家企业。明细如下：

1. 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岗位补贴 59020.46 元，涉及 1 人次；
2. 就业失业监测个人补贴 358900 元，涉及 244 人次；
3. 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25349.67 元，涉及 15 人次；
4. 高校毕业生灵活社保补贴 7247.1 元，涉及 4 人次；
5. 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补贴 1626000 元，涉及 542 人次；
6. 高校毕业生基层岗位补贴 5400 元，涉及 9 人次；
7. 一次性创业资助 660000 元，涉及 66 人次；
8. 创业场地租金补贴 60000 元，涉及 7 人次；
9. 公益性岗位补贴 9500 元，涉及 1 人次；
10. 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309987.34 元，涉及 65 家企业 123 人；
11. 就业见习补贴 338960 元，涉及 21 家企业 48 人；
12.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1342000 元，涉及 118 家企业 596 人；
13. 吸纳退伍军人就业补贴 10000 元，涉及 1 家企业 1 人；
14. 一般性岗位补贴 261200 元，涉及 102 家企业 360 人；

15. 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1043822.69 元，涉及 104 家企业 376 人；
16. 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905000 元，涉及 60 家企业 181 人。
17. 2023 年春节后企业新招用员工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570000 元，涉及 74 家企业 570 人
18. 跨省就业脱贫人口一次性交通补贴 70500 元，涉及 104 人次。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常平分局

2024 年 11 月 19 日